

证券代码：301330 证券简称：熵基科技 公告编号：2025-026

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及补充通知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及 3 月 2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江文娜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调整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本激励计划等相关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、有效。因此，同意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。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监事王辉能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本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。

监事会同意确定 2025 年 3 月 28 日为授予日，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53 名激励对象授予 2,121,170 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。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监事王辉能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办理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本次变更并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办理相关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3 月 28 日